

楔子 無望的未來

天空很陰，烏雲籠罩頭頂，眼看著就要下雨，一直躲在牆角的未秧終於等到卓離回府，她用力咬唇，逼出蓄存已久的勇氣，勾起笑臉跑上前，衝動地對著他的背影喊，「卓哥哥，我喜歡你，可以與我成親嗎？」

一句突兀的話讓準備進府的卓離停下腳步，僵硬了身軀。

未秧大口大口喘著氣，緊張地看著前方那個高大背影，她很焦慮，微涼的天氣，她卻汗水直流。

用力嚥下不存在的口水，眼睛裡填滿希冀，兩個小小的拳頭攥得死緊，她盼望……盼望他轉身，臉上浮起掩也掩不住笑意，激動地抱起她，說：「好，我立刻請媒人向蘇叔叔提親。」

但是……並沒有，他始終停在那裡，一動不動，彷彿她從沒發出過聲音。

她不是大膽豪放的女子，她的性格裡沒有衝動，因此這種話不該是她說的，事實上她膽小懦弱，眼神經常藏著不安閃躲，每件事她總是一想再想，有時候想著想著就放棄了，沒錯，想得多、做得少是她的習慣，勇氣往往在她的人生中缺席。但她把所有的勇氣全用上了，用來追逐愛情，用來追求在心底盤踞多年的卓離，只是他……恍若無感。

如果能夠徐徐圖之，她絕不會冒進，但是留給她的時間不多了呀。

前幾日，太后娘娘的懿旨進武安侯府，給她這個武安侯嫡女與衛王連九弦賜婚，接下旨意，父親滿臉歡欣，連夜盤點家產，預備給她準備豐厚嫁妝。

是不是很難想像？對，她也不懂，不在乎自己的父親怎會為她散家產？

父親這樣是看在連九弦的面子上吧，因他居高位、握重權，朝廷內外一手掌控，能與這號人物聯姻，是天大地大的尊榮？

母親與父親態度迥異，她憂心忡忡，明白這樁婚姻的背後意義。

即使對朝堂漠不關心，母親也懂，太后與連九弦立場不同，眼下朝廷看似風平浪靜皆大歡喜，背地裡卻是暗濤洶湧處處危機，因此這紙賜婚懿旨絕對不懷好意。母親嘗試阻止，嫁給父親十幾年，她比誰都清楚，不受丈夫喜愛的女人生活可以過得多悲慘，更別說是被敵人送進後院的新娘，她可以想像婚後女兒會被怎樣對待？

比起憂心，未秧更多的是傷心，她對位高權重、榮華富貴不感興趣，她也不在乎誰與誰對立，她只想嫁給卓離，想與他共度一生一世。

因為她愛他，非常愛，愛到失去自我也不害怕。

他會點頭的，對吧？因為她那麼喜歡他；因為她總是溫柔相待；因為他傷心的時候只會找上她；因為他們是青梅竹馬；因為……她可以找出千百個「因為」來證明卓離會點頭。

於是怯懦的未秧走到連九弦面前，用盡力氣擠出為數不多的勇敢，說：「未秧心悅卓離，求王爺出面，拒絕太后賜婚。」

瞧瞧，這話說得多淫蕩、多麼不知羞恥，如她這般的女子，衛王肯定要鄙夷不屑，要立刻進宮求太后收回旨意吧。

她樂觀地想著，卻沒想到連九弦拒絕了！他要娶她，堅定不移。

迎上連九弦肅厲的目光，她非常害怕卻不允許自己退卻，咬緊牙關決定，不管連九弦有多堅定，她都要為自己拚搏一回。

「卓哥哥為什麼不說話？你轉過來看看我、跟我說說話，好不好？」軟軟的聲音，軟軟的甜，軟軟的顫抖隱藏在她佯裝的天真中。

他果然轉身，只是她身上凝結的目光冷得讓她直打哆嗦，他不開心、不樂意嗎？為什麼這樣看她？是她弄錯了，他並沒有那麼喜歡她？

「為什麼？」

他終於開口，說的卻是她無法理解的問句。

「什麼為什麼？」

視線對上他粗糙的雙手，許多人明裡暗裡地嘲諷，說卓家滿門忠烈，身為護國將軍的兒子，他竟沒秉持父志，卻像個軟蛋似的當起奸商，成日耽溺黃白之物、遺忘祖宗大業，簡直丟盡卓家人臉面。

不是的，他努力學習兵法武藝，是個有本事的男人，他只是無法走出屠城的悲慟，他被心底陰霾壓得無法喘息，她知道他是貨真價實的鴻鵠，只要他願意，必能一飛沖天。

只是她並不在乎他是否能一飛沖天，她只在乎他的心在不在她身邊。

之前，她以為在的，以為掌心中牢牢握住他的感情，但現在……不確定了。

不確定令她心慌憂懼，藏在身後的手指互摑，摑得掌心手背一片通紅。

「為什麼心悅於我？連九弦是輔國大臣，比起我，他是更好的選擇。」他知道她為什麼會來，知道她的心急憂鬱，可……他只能用冷笑回應，用嘴角的嘲諷刺人心。

「他再是位高權重我也不想要，我只想跟你在一起，不管什麼時候，不管在哪裡。」每個字她都說得無比鄭重，她鄭重地、迫切地想讓卓離明白，她有多愛重他。但她的狂熱沸騰不了他的心，卓離面無表情回應，「我不喜歡妳，不想和妳在一起，不管什麼時候，不管在哪裡。」

「騙人，你怎麼可能不喜歡我？你耐心聽我講話，我傷心的時候你會安慰我，你理解我的落寞，只有你在乎我開不開心的呀，我喜歡畫圖，你給我捎來最好的顏料，我喜歡製作首飾，你給我送來寶石珍珠，你還給我買飛飛，你對我的疼愛日積月累，你這麼這麼疼我寵我，怎麼可能不喜歡我？」

她拒絕他的回應，可腦袋還是被他的話給重創，昏昏沉沉的，啪啪啪……她自虐似的用力拍打，拍歪了髮髻，拍出滿臉狼狽，卻還是想不透，他怎麼可能不喜歡她？

「我做的每件事全是为了討好蘇叔叔，在我心裡他是唯一的親人。」

瞬間，未秧彷彿被人點了穴、定了身，動彈不得。

他的用心、他的寵愛，只為討好父親？

原來如此，所以爹待他比對待女兒寬厚，所以爹在他身上花的時間遠比自己多。這是應該的吧？

濮城一役，父親把他從死人堆裡扒出來；身負從龍之功，父親沒為自己爭取，卻為他謀到爵位；他的皇商之路，父親處處打點；父親手把手教他兵法、教他武功……他與父親不是父子卻更勝父子，因此他討好父親……不對，那不叫討好，而是孝順……對吧？

只是這個說法好傷人，傷得她心痛欲絕。

捂住臉，覺得好丟臉，這麼清楚的事，她怎會看不清楚？他於她無心無情也無意呀，愛情從來只是她一廂情願的想像。

垂下長長的眉睫，眼睛輕眨，眨出兩顆豆大淚水。

真心錯付，她把自己變成他的包袱。

冷冽目光定在她身上，濃眉緊蹙，眼底閃過一抹心疼，但很快地收斂。他不想傷害她，但她受傷，他想推開她，卻推得自己神魂俱裂，他和她一樣痛，心如刀割的疼痛著。

下意識地，他伸手企圖阻止她淌不停的眼淚。

但未秧下意識退開，避開他的關心，不能再弄錯了，不能再想像不存在的愛情，她警告自己。

未秧抬頭，深吸一口氣，用力確認。「卓哥哥是認真的嗎？我只是你的手段，父親才是你的目的？」

落寞的手指停在半空，他想念她柔嫩的臉頰、絲滑的秀髮，但是他沒有條件放縱自己的念想，眼下，他必須順從蘇繼北的每個決定。

卓離逼迫自己點頭。「是真的。」

「這樣啊，瞭解了。」她彎起眉睫，眼淚再次被擠出眼眶。

沒人心疼的眼淚不具意義，她只能假裝它們不存在，只能笑得天真又無害，好像他們討論的話題僅僅是今天春香樓的醬肘子不賣了。

退開一步、再一步，她歪歪頭，揉揉鼻子，小小地揮了揮手，想揮除兩人之間的尷尬，揮掉她那句不應該的「喜歡」。

「卓哥哥原諒我的冒失吧，就當我年幼無知，今天的事沒發生過，打擾了。」她彎腰鞠躬，努力讓微笑定在嘴角。

轉身，她低頭走得飛快，急著找個沒人的地方舔拭傷口。

卓離看著她的背影，一聲嘯響，飛飛從府裡飛出來，停在手臂上。

那是隻成年老鷹，頭頂上一小撮白毛，牠是未秧看上的，很貴，貴得她咬牙想買卻買不起，習慣掏錢寵人的他丟出銀兩，讓她把飛飛帶回家。

只是飛飛不長眼，惹毛武安侯府的地下夫人李嬪嬪，命人抓住要把牠給燉了，未秧嚇得大哭，竟然跪地給下人磕頭求饒。

還記得那天下大雨，濕漉漉的女孩抱著濕漉漉的小鷹委屈地站在他面前，哭得眼淚鼻涕齊飛，最後卓離決定把飛飛留在敬平侯府。

那是段快樂美好的日子，屬於卓離、未秧和飛飛，他們一起馴鷹，一起餵食照顧。

她說：「飛飛是我們的孩子，我們要用心把牠養大。」

今天又下雨了，牛毛似的細雨紛紛落下，她的髮梢綴滿晶瑩露珠，像她的眼淚。

卓離壓低聲音對飛飛說：「護著她，送她回家。」

斜靠在車廂邊，未秧生無可戀，已經一個多月沒見到卓離，滿肚子的委屈找不到人傾訴，明媚陽光明媚不了她的心情。

她相信，老天爺一定很討厭她，或許她前輩子殺人越貨、無惡不做，或許她刨人祖墳、逆天叛國，所以所有報應全在今生找上門？

她深愛卓離，但卓離當她是通往父親的捷徑；她不想嫁給連九弦，但賜婚懿旨逼迫她的命運。

妥協了，心想就這樣吧，天底下沒幾個女子能在婚姻上順遂心意，她並不是最悲慘的那個。

未秧想低頭將就，卻沒想到愛慕連九弦的詹玉卿對她下了狠手。

她失去貞操成為不潔女子，有了瑕疵的女人怎還能站到連九弦身邊？這對他是重大侮辱呀，太后敢這麼做，連九弦就敢掀開遮羞布，讓太后的賢淑慧德名聲掃地。因此未秧一直在等，等待太后改變主意。

只是她沒等到太后懿旨，卻等來小日子推遲，等來大夫宣佈她懷孕了。

還有路嗎？無路可走了吧，正常女人碰到這種事能怎麼辦？為了家族，她該三尺白綾結束此生，或者跳下深淵了卻殘命，這樣的她，無顏苟活於世間。

「小姐……」

抬頭，未秧迎上貼身丫頭的焦慮。「翠屏，妳告訴我，我還能怎麼辦？死嗎？」

「不，這件事天知地知您知我知，小姐喝下落胎藥，休養幾天就能歡喜嫁給衛王爺。」

歡歡喜喜？多天真啊！「大夫說落胎藥傷身，以後我再不能當母親了。」

「小姐嫁過去就是正室嫡妻，懷不上孩子就讓衛王府後院那群小妾生，生完後去母留子，小姐怎會不能當母親。」翠屏用最溫柔的口吻說著最殘忍的話。

誰說女人寬仁溫厚，分明是暴戾在你看不見的地方。經過此遭，她就要變成自己最害怕的那種人了吧？

「小姐，別再多想了，奴婢都準備好了，咱們去安昭寺吧，把藥喝掉，這篇就翻過，幾天後烏雲散盡，小姐就安安心心等著出嫁。」

毀去一條生命，這輩子還能安心？不管是否被期待，那都是她的骨血、她的生命延續！

苦澀一笑，打開車簾讓陽光照進來，溫熱的陽光炙了她的眼，卻暖不了她的心。

第一章 不走前世路

張開眼睛，未秧呆呆地看著周遭，不清楚自己身在何方？直到翠屏端著藥湯進屋，她才驚覺自己沒死。

沒死？沒喝落胎藥？沒……她還在安昭寺裡，所以那是南柯一夢？

不對，不可能是夢，那樣真實、那樣歷歷在目……

她確實喝下落胎藥，自此不孕不育身體羸弱，她假裝沒事，安靜地回到武安侯府，

然後帶著翠屏嫁給連九弦。

短短幾年，她親眼見證連九弦鬥倒太后、承恩侯和武安侯，親眼看著父親死在牢獄之中，小皇帝讓位，連九弦從衛王搖身一變成皇帝，而當年濮城被屠、護國將軍府滅門的真相浮出水面。

都以為敵軍強悍導致濮城被滅，誰知竟是大連王朝內部權力鬥爭造成。

先帝晚年迷戀道教，將朝政丟給太子，太后詹憶柳野心勃勃，想把年幼的兒子推上皇位，於是聯合蘇繼北等人設下陰謀，先是讓人鼓吹先帝御駕親征，之後蘇繼北通敵叛國，殺死護國將軍卓肅、打開濮城大門，引敵軍殺戮屠城。

蘇繼北趁亂殺死皇帝，卻救下年幼的卓離以及有治國之才的連九弦；留在京城的劉達、詹憶柳則設計謀害太子，朝中無人、群龍無首，只能讓年稚的連九楨上位。

戰役結束，敵軍被蘇繼北趕出邊境，班師回朝後，他成為百姓心目中的救國英雄，也成了卓離、連九弦的救命恩人。

他拱小皇帝連九楨坐上龍椅，讓雙腿殘廢的連九弦當輔國大臣、悉心為朝廷效力，他也給卓離爭取爵位，明知卓離對屠城一役心有陰影，卻像個望子成龍的好父親，日日辛勤教導，把一身武功與對敵經驗全數教給卓離，甚至花大錢延聘師父教他兵法，極其用心。

蘇繼北總對外說：「護國將軍對我有知遇之恩，我能有今日全拜卓將軍所賜，將軍英魂不滅，身為兄弟，我能做的是悉心教養卓離，讓他和將軍一樣成為頂天立地的男子漢，為朝廷盡力。」

明面上話說得鏗鏘有力，暗地裡卻時時引導並且扶持卓離的皇商路。

很會演戲的啊，不過卓離和連九弦也不遑多讓，都是城府極深的男人。

連九弦明知太后野心勃勃，明知蘇繼北叛國，卻處處示弱、虛與委蛇，盡心輔佐小皇帝，圖謀最後的成功。

而卓離在暗中親眼看著蘇繼北舉刀砍下父親頭顱，卻口口聲聲喊蘇叔叔，纏著他求疼愛，把「認賊作父」這句話徹底落實。

未秧終於弄懂卓離，他不是不愛她，而是不能愛她，她的父親是他的殺父仇人，他們注定成為世仇。

未秧也明白，為什麼翠屏非要她喝下落胎藥，為什麼非要她嫁給連九弦，前世的翠屏藉著她的手一次次暗害連九弦，雖不成功，但每一椿、每一件全都記在自己身上，傻乎乎的她不過是連九弦和太后博奕的棋子。

真令人厭煩透頂，她只想平安順遂、不想榮華富貴，她想要簡單，誰曉得單純等同蠢昧，而愚蠢至極的她最終成了犧牲品。

直到死前，她唯一的慶幸是，娘還好好活著，沒有父親後終於能夠當家作主，母親終於能夠自在活著。

連九弦和卓離成了最終的贏家。

卓離拿走蘇繼北手中的兵符、消滅北狄，回京後論功行賞爵位升等，變成護國公，並且與禮部尚書周家聯姻，娶周萍為妻。

周萍是京城有名的才女，也是美女排序中的前幾名，父親是禮部尚書，兄長一個

個官運亨通，丈夫卓離忠心耿耿，逐漸成為連九弦的股肱之臣，兩個兒子上進勤奮，周萍一世榮耀富貴，她的人生一路勝利順遂。

而未秧身為罪臣之女，即使以正妻之位當上皇后又如何？懷璧其罪呀，沒有爭鬥本領哪能保住位置？何況能進後宮的女子誰會簡單？誰不想踢掉擋路石，一路前進？

於是權謀算計、機關謀略，想關起門來安靜度過餘生的她，終究沒有逃過厄運降臨。未秧死了，不是壞人的她卻因為又蠢又笨落得一個下場淒涼。

「小姐，快點把藥喝了吧，過兩天我們就可以安然回府。」

安然啊？未秧想笑，低頭看著黑糊糊的藥湯，心底卻越發淒涼。

想起在衛王府後院，想起在紅磚金瓦的皇宮內院，孤立無援的她始終拿翠屏當姊妹，她依賴翠萍也護著翠屏，所有心事全數說與翠屏聽，誰知她效忠李嬪嬪、效忠父親，在父親倒台之後又效忠德妃、季嬪，翠屏的心從來不在她這個主子身上。不再犯傻了，重來一回她不願走同樣道路，即使另一條路會更苦、更艱辛，也或許終點還是個死字，至少她要闖過跑過、為自己努力過，那麼在闔眼那刻方能對得起自己。

是的，她要戒蠹掃笨，連九弦、卓離、父親……那群男人想為權勢名祿鬥到底、想報仇雪恨，都隨便，那是他們的事，與她無關，誰想要橫行天下都可以，但別牽扯她，她不參與、不加入，她不要尊榮高貴，只想獨善其身。

用力咬住下唇，未秧逼出兩滴眼淚，抬起頭，紅著眼眶。「太苦了，妳帶蜜餞來了嗎？」

「沒有，小姐忍耐一下吧，大夫說落胎這種事拖越久，對您越危險。」

「我知道，可是……」她把嘴巴湊近，卻又嫌棄地別開臉，裝模作樣地嘔吐兩聲。

「好翠屏，妳去廚房要點糖塊吧，我真嚥不下去。」

翠屏緊蹙雙眉滿臉不耐，卻還是吸氣吐氣，強行壓下滿腔鄙夷厭惡。沒關係，只要把藥喝下就行，侯爺那裡還等著交代，倘若沒把事情辦好，李嬪嬪不會給她好果子吃。一咬牙，她道：「我去找找。」

翠屏走得飛快，要是再慢兩分，她肯定就要罵人了。

門關起，未秧推開棉被下床，打開行囊，裡面只有兩件衣裳。

翠屏早就發現她小日子沒來？早就找好大夫？今天發生的所有事都是父親或李嬪嬪安排的？他們想置身事外，倘若東窗事發，「毫不知情」的他們就可以置身事外？父親對待她這個嫡女可真狠啊。

未秧下意識摸摸腰間荷包，裡頭有母親塞給她的銀票，打從懿旨進了侯府，母親就把所有積蓄給了自己，讓她找到機會就逃。

未秧打開荷包，看著手裡的銀票，真可憐，身為侯爺夫人僅能拿出百十兩？

她以前總覺得父親對母親很糟，母親之於他不像妻子，更像禁臠，控制、軟禁，難得出門，李嬪嬪還得隨侍在側，在經歷了那一切之後，還有什麼好懷疑的，母親確實是禁臠。

想起母親攥緊自己，低聲囑咐，「若卓離願意上門求娶，妳便早點回來，娘想辦

法周旋，試試說服侯爺改變想法，如果他不願意……娘的好女兒，妳就逃走吧，逃得遠遠的，別再回來。」

娘不敢多說話，但所有事全看在眼底，可惜傻到淋漓盡致的自己還是回家了、妥協了、死心了，拿起針線乖乖繡嫁衣。

父親滿意自己的轉變，給她打首飾、裁新衣，讓她出席各家宴會，好像突然間發現自己有個女兒似的。

未秧收妥銀票、打開後窗，將藥汁灑出去後重新躺回床上，在聽見腳步聲的同時她把剩餘藥湯塗在嘴邊。

翠屏推開房門，她立刻大喊，「快點快點，快苦死我了，把糖給我。」

翠屏連忙把糖往小姐嘴邊塞進去，邊看向空了的藥碗和未秧嘴邊的褐色藥汁，鬆口氣，成了。

含著糖塊、回想前世，未秧攥住翠屏手腕，抱緊她的腰，虛弱道：「翠屏，我害怕，妳可不可以一直陪著我？」

「好的好的，小姐別怕，翠屏不走。」

未秧待在她懷裡喃喃自語。「惠悟大師說，落下來的胎兒不管成不成型都有了魂魄，他們會跟在落土時第一眼見到的人身後、時時作祟，從此生母再不得片刻安寧，不得幸運。妳說這話是真是假？」

惠悟大師的話肯定是真的，怎麼會是假？翠屏心底這樣想著，嘴上卻說：「子虛烏有的事，小姐別輕易聽信。」

「如果是真的呢？那麼就算嫁進衛王府，我這輩子也毀了呀。」

「不會的，衛王是人中龍鳳，小姐得此夫婿定是一世昌吉。」嘴裡說著言不由衷的話，翠屏滿腦子想著要如何從這裡脫身，她可不能讓胎魂看見。

「王府後院女子眾多，倘若今日之事教旁人知曉，我還能活嗎？」

「此事只有奴婢和小姐知曉，再不會傳到第三人耳中。」

翠屏說得信誓旦旦，把臉埋在她懷裡的未秧卻是冷笑不止。父親和李嬤嬤能不知道？大概只有母親還被蒙在鼓裡吧。

在翠屏的安慰聲中，未秧開始「發動」了，她擰扭著身子，頻頻呼痛，掙扎翻滾，呼喊，「娘對不起你，娘有千萬個不得已，你別尋娘……」

用盡力氣、汗流浹背，她的表情無比猙獰，好像真有嬰靈正在撕扯她的身體，翠屏見狀嚇得戰慄不已，趁未秧鬆手之際連忙推開房門衝出去。

未秧邊哭喊邊喚翠屏，直到她的腳步聲遠了，她才停下喊叫，推開棉被坐直身體。

翠屏直到明天日出後才會回到屋裡，她擔心被嬰靈纏上，也怕她淒厲卻壓抑的哭叫聲……前世她就是這樣做的。

打開包袱，換上翠屏的棉衫，將銀票揣入懷裡，在確定門外沒人後，她走過無人小路，盡速離開安昭寺。

星子西垂，月亮柔和的光暈照在身上，未秧累極了，雙腿酸軟無力，繡花鞋上沾滿泥濘，但她不能停下腳步，走得越遠越安全。

穿過密林，任由枝榦刮磨，無視肌膚上無數道紅痕，強忍疼痛不適，未秧憑著意志力要為自己拚搏出一條嶄新的道路。

雙腳不斷交替前行，往事浮現腦海，一樁樁、一件件，微甜微美，美的回憶淡化了身體不適。

是啊，經過那麼多年，她還是記得，記得她對他從嫉妒到喜歡的過程。

第一次見面，未秧還是個孩子，卓離卻是個半大少年。

蘇繼北把卓離帶回京城，新帝登基、朝堂紊亂，連九弦拖著病體輔佐小皇帝。爵位還沒下來，沒有敬平侯府、也沒人照管卓離，於是蘇繼北裝模作樣地把他養在身邊。

人人誇讚蘇繼北仁義，他卻義正詞嚴回答。「沒有卓肅就沒有蘇繼北，這份恩情若是不報，我與禽獸何異？」

報恩？多諷刺的字彙，父親確實與禽獸無異。

不管怎樣，父親確確實實地對卓離處處疼愛，嘘寒問暖、出入相伴，這讓渴望父愛的未秧嫉妒死了。

剛從李嬤嬤那裡受到委屈，她跑去向父親告狀，父親卻連理都不理，即使娘親一再告訴她卓離是個可憐的孩子，他的父兄是守護百姓的大英雄，她還是把滿腔怨恨全都指向卓離。

她衝到他面前，紅著眼睛怒指他胸口。「我討厭你，雖然你是好人。」

卓離沒有生氣，反而覺得她的嫉妒真可愛，可愛到他控制不住笑意，拿出荷包把裡頭的點心通通送給她。

未秧以為他沒聽清楚，又說一遍，「我討厭你、不是喜歡你，你不該送我點心。」嬌嬌嗲嗲的聲音軟化他充滿仇恨的惡意，他回答。「我知道，但我是好人，不但要送你點心，還要送你很多好東西。」

最終，未秧抵擋不住香甜誘惑，撐過好一會兒還是接了手。

她噘嘴，分明生氣，聲音還是嬌嗲得化人心，她說：「不要送我禮物，因為我還是討厭你。」

他彎下腰，額頭貼上她的，笑答。「沒關係，我是好人，不計較的。」

他愛笑、他溫柔，聽她說話的時候他專注又認真，不管她七歲、十歲或十三歲。

她問過他，「是不是因為不討喜，所以爹爹不喜歡我？」

這件事她百思不得其解，自己是侯府裡唯一的千金，她沒有兄弟姊妹，父親沒有其他後代子孫，她應該備受寵愛疼惜呀。

他認真想過片刻後說：「我有個庶妹叫卓妍，她是爹爹唯一的女兒，身為掌上明珠，她的地位遠超過我們這些兒子，但過度的寵愛導致她驕縱任性、目中無人，她不在乎父母雙亡，不在乎家族覆滅，只在乎自己開不開心。這樣的卓妍性情涼薄、沒心沒肺，不管日後成為誰家媳婦，都不會被夫家疼惜看重。」

「你的意思是，有前車之鑑，爹爹不想把我寵得不知天高地厚？」

他沒正面回答，卻說：「妳的仁和寬厚、嬌甜可愛，恰恰證明叔叔對妳的教導是正確的。」

卓離的話是真是假無從考證，但這個說法安撫了不被喜歡的她。

他撫著她細細軟軟的頭髮，認真說：「卓哥哥相信，以後妳一定會得到夫婿的疼惜。」

她很開心，不作偽飾地告訴他——我只想得到卓哥哥的疼惜。

他耳朵悄悄泛紅，她很開心，因為看出來他喜歡這句話，並且沒有生氣。

後來的後來，在蘇繼北的引導下，他變成商人，走南闖北、四處遊歷，許多人在背後嘲笑，她不服氣，卻找上他問：「所有人都認為你該繼承祖業，該在軍營裡爭取功績，方不負護國將軍的威名，你為什麼不努力？」

士農工商，商為末，雖說財源廣進卻教人看不起，他是那樣驕傲的男子啊，他的武功兵法都不曾放下呀。

他沉下臉說：「別提這個，我不樂意上戰場，不想再見屠城境況。」

他的話酸了她的心，是的，如果她看著親人在眼前死去，她也不願意重複同樣的事情。

他問：「妳也看不起我嗎？」

她用力搖頭回答。「哥哥永遠是我心目中頂天立地的大英雄。」

他笑了，說：「那哥哥不貪心，當未秧的大英雄就行。」

亮晃晃的陽光照在他臉上，他分明笑得暢懷，她卻在他眼底看見一絲黯然。與父親不同，從大樹後走出來的父親也在笑，但那是千真萬確的開心快意。

她誤以為他樂意當她心目中的英雄一輩子，沒想到……

有了前世經歷，她終於明白，他說的每句話、做的每件事，都在討父親歡心，都在麻痺父親的恐懼，他用蠶食鯨吞法吞掉父親的危機意識，得到父親的信任，為自己謀取生存空間的同時，伺機做好準備，一舉殲滅敵人。

所以他說的一切都是騙人的，他想保家衛國，想要繼承祖業，想為親人復仇，想成為青史上的英雄……

最終，他全做到了，奪走父親的虎符，再度建立卓家軍威風，成為消滅北狄的大英雄。

他有城府、有心機，他的能力無與倫比，是真的！

想到這裡越發感覺悲哀，他的親切溫柔、寵溺與疼惜，有一大部分原因是做戲，而她卻無止境地付出真心，到底是要笨到什麼程度才會像她這樣一路不清醒？

停下腳步，扶著粗大的樹幹，她趴上頭哭了，哭自己的感情交換來的是他的手段，兩人感情不過一場夢幻，他與她打從開始就敵我分明，她卻始終認定兩人身處同一陣營。

錯了，錯付真心，錯了感情，錯認的英雄，錯誤了她的一生。

她哭得一發不可收拾，滿腔委屈、滿腹辛酸，她不知道自己哪裡做錯，怎會得此報應？

沒揮動鞭子，齊褚在溫柔的月色中持續前行，這裡離京城還太近，他依舊晝伏夜

行。

不趕路的，一路行來他看起來瀟灑、馬兒恣意，一人一馬踏著新月前行愜意無比，可他知道並非如此。

心底某處隱隱作痛，長長的嘆息響起……還是不行啊，再度進京，京城裡依舊是惡人當道，無力對抗的他只能順應天命。

這是第十三次了，打從十幾年前離開，每年他都會易容返京，他試著完成承諾把人救出，卻始終受到阻礙。

看一眼右腿，受傷了，傷得不輕，敵我實力懸殊，不怕的……再練吧，終有一朝他會實現諾言。

齊褚揉揉鼻子，輕揮馬鞭，馬車裡的瓷器全數賣出，這次兜裡揣了一萬多兩銀票，得好好攢著。

他不是手藝人，卻陰錯陽差入了行，本只想掙個吃喝、留條性命圖謀日後，卻沒想到薛老一句「有天分」，他學成燒瓷技藝，他做出來的瓶碗鉢盆受到高門大戶吹捧，一趟路往返往往能賺得鉢滿盆溢，不管是在京城或其他州縣。

下意識翻開掌心，拿刀的手成了捏土的手，人生際遇要怎麼解釋才能說得清？淡淡笑開，望向天上皎月，齊褚回想當年。

女子哭聲把他從記憶中拉回，吁……拉緊韁繩停下馬車，他側耳傾聽。

有人在哭？這麼晚了，在荒郊野地？視線朝音源處轉去，齊褚下車，拍拍馬頸後面的鬃毛，他把臉頰兩旁散亂的白髮往後撥，從車廂裡抽出拐杖，一拐一拐走進樹林裡。

遠遠地，他看見女子抱緊樹幹啜泣哭泣，聲音壓抑，背脊震顫，瘦弱的背影令人疼惜，他知道自己不該多管閒事，也知道敵人始終沒有放棄追殺自己，誰曉得這是不是「他」佈下的天羅地網。

但陌生的感覺，陌生的……心顫？好像有什麼東西牽繫著自己，在猶豫片刻之後，他還是挺身上前。

「原諒老叟多事，但更深露重，姑娘獨自在此逗留，怕會引來危險。」齊褚道。未秧抹去淚水，眼前的男子是個白髮老者，腳跛、背駝，花白鬍子佔據半張臉，月光照在他臉上，映出一雙炯亮有神的眼睛。人可以演戲但眼睛很難入戲，如果這句話是真的，她直覺認定老爺爺是個好人。

「多謝老爺爺提醒，我會盡快離去。」

「這裡離最近的城鎮有段距離，以姑娘的腳程怕是到天亮也到不了，老叟正要回柳木村，若方向一致，老叟可以捎帶姑娘一程。」

這個提議令人動心，離開安昭寺越遠，被找回去的機率越低，雖說與陌生人同行有一定的危險，但她沒有更好的選擇。「那就麻煩爺爺了。」

「行，我的馬車在林子外。」沒有太多的客套，齊褚領她往外走。

馬有點老，但看得出來和老人家的感情很好，爺爺拍拍馬頭，低聲說幾句話，在未秧靠近時老馬竟伸長舌頭舔上她的臉。

暖暖的、軟軟的，很奇妙地被安慰了，她的眼淚被舔乾淨，重振精神的她覺得這

是一個很好的開始。

「別介意啊，我家這馬自來熟，看見漂亮的人就特別熱絡。」

「那麼爺爺肯定也長得英俊倜儻，牠才會與您感情深厚。」

「這話倒是沒錯。」齊褚撫著花白長鬚呵呵笑開。

未秧上車，齊褚始終沒過問她的隱私，這讓她鬆口氣。

車廂裡空蕩蕩的，只有一點乾糧、一甕清水，她選了塊地方躺下，獨處讓她緊繃的心情放開，疲倦感瞬間湧上。

其實她很會暈車的，這馬車既不豪華也不舒服，她應該會吐得亂七八糟，但是這天，她經歷過兩生兩世，極度疲倦的她早已沒有體力量車，閉上眼睛沉沉入睡，夢裡出現的每個人影都是卓離。

馬車持續前行，未秧和齊褚已經走過許多城鎮，兩人依舊方向一致。

這天他們又進城了，吵雜的叫賣聲把未秧喊醒，許是心累，也或許是從前世返回需要大量休息，因此一路上未秧醒醒睡睡，居然遺忘暈車這回事。

她伸個懶腰拉開車簾，齊褚聽見身後的動靜，轉頭說：「醒了？紀州城到了，我要去買點東西，下一站就到柳木村。」

所以「方向一致」應該就此終止？天下無不散的宴席，爺爺已經幫她一整路，足夠了。「我正要到紀州城，麻煩爺爺找個客棧把我放下來。」

「客棧？姑娘這裡沒親戚嗎？」

「是沒有。」天南地北的，除了京城她哪還有親戚？

「既然沒有，為什麼要選定紀州城落腳？」

「也不是選定，只是隨遇而安。」

「姑娘確定要在紀州城『隨遇而安』？這裡的花費不比京城低。」

齊褚瞄向未秧，這路上她摳摳搜搜捨不得花錢，肯定是阮囊羞澀，再加上長得如此好顏色，倘若一人在城裡獨居，也不知道會不會碰到危險？

「先暫時這樣，我看狀況再做決定。」

他張嘴，想說什麼似的，但最終還是把話給嚥回去。「行，如果姑娘需要幫忙，後日我還會進城。」

「多謝爺爺。」

「沒事。」齊褚把車停在興隆客棧前，等未秧下車，兩人道別後便駕車離去。

未秧訂好房間，稍稍梳洗安置好後，掌櫃推薦了個牙子，在對方的帶領下，在城裡轉過三五圈，發現最便宜的宅子至少要百兩起跳，遠遠超出她的負擔，倘若非要在此落腳就只能租賃。

倘若貪圖便宜租金就得與人合租，一個獨身女子終究不合宜；若不租，租金貴、地方大，一個人住起來空空落落，難免心慌。

更讓她傷透腦筋的是——不管父親是否疼愛，侯府千金的身份擺在那裡，她學過

琴棋書畫卻沒學過洗衣做飯、打水燒柴，獨立生活不如想像中容易。

回到客棧後，這個晚上未秧輾轉難眠，腦袋裡亂七八糟裝著一堆事情。

她的生活能力太差，想把日子過得順當就得買下人，但錢袋不豐，花出去的每分錢都得謹慎仔細，畢竟坐吃山會空呀。

真是嚐到衝動的後果了，但即使如此她依舊堅持衝動，她不願意再經歷一回前世，就算注定失敗，她還是要闖闖看。

想著想著，未秧迷迷糊糊進入夢鄉，不意外地卓離依舊困擾她的夢境，依舊陪著她再度複習曾經有過的經歷……

隔天睡醒，未秧下床梳洗，換上乾淨衣裳、滿懷鬥志，她決定先到處走走逛逛，倘若最終決定在此定居，她必須更瞭解這座城市。

離開客棧，街道上人聲鼎沸，寬闊整齊乾淨的街道，兩旁商家陸續開門，往來百姓穿著顏色鮮豔，吆喝的小販、川流不息的人群，在在顯示這裡是個熱鬧城鎮，同時也顯示連九弦確實是個很好的執政者，在他的輔佐統治下，大連王朝百姓安居樂業、四海昇平。

這是老百姓盼望的好日子，可惜總有那野心勃勃的人為了獲得更多權力，不介意犧牲無辜人民，上位者的競爭往往造就下位者的悲劇。

因此她衷心盼望歷史走向與前世一樣——連九弦取得勝利，成為一代明君；卓離消滅北狄，成為護國公娶回周萍；天道循環、惡有惡報，父親用鮮血償還濮城數萬冤魂。

只有她，別一樣了吧，她已經努力抽身，她滿懷堅定、尋求獨立，希望命運別再妄想支配她。

飽飽地深吸氣，她刻意笑彎眉眼，告訴自己，她絕對可以！

經過綢緞莊時她進去轉了一圈，她的女紅不算最佳，但能夠接一點廉價繡件，靠刺繡攢錢是困難的，但至少不會讓自己的三餐太為難。

走出綢緞莊進入首飾鋪子，裡頭賣的首飾，不論款式手工都遠不如她親手製作，可惜沒有送珍珠寶石的卓離，丟掉稱手工具，她沒辦法靠這門手藝發家致富。

她有條好舌頭，卻不會做吃的，她只能說說做法、講講配料，真讓她動手，恐怕連白米飯都會燒糊，因此廚子這門工作她也做不來。

這就是女人最辛苦的部分，什麼都會一點點，卻都不足以用來生存，難怪要一輩子受制於男人，難怪再委屈都必須在男人身邊求全。

她不求全了，活過兩輩子，未秧徹底明白，「全」不能求著男人給，只能靠自己的雙手掙！於是她挺直背脊，繼續往前行。

她在傳世樓前停下腳步，這間書齋京城也有，卓離帶她逛過。

她問過掌櫃為什麼取名傳世樓？

掌櫃指著滿屋子的書回答。「何以傳汝，所傳者為是矣。」

京城傳世樓在短短幾年時間內擠下百年老字號春在堂，除賣的書籍豐富、不限於科考用書之外，所賣的筆墨紙硯各種等級都有，他們不僅賣書賣字畫，也賣顏料和作畫的諸多工具。

這樣一間啥都有的鋪子，只要走一趟就能將所需購足，自然能夠引來更多顧客，取代百年老字號不過是時間問題。

她很喜歡逛傳世樓，不管卓離陪不陪伴都逛。

因為她很喜歡畫畫，更因為卓離對掌櫃說：「不管蘇小姐要什麼，都想辦法找來，再貴都無妨，帳記在敬平侯府上。」

她的月例和娘親一樣少得可憐，卓離這話替她打開一扇門，從此她在畫畫裡盡情縱橫。

沒想到紀州城也有傳世樓？像遇見老朋友般，她踩著輕快步伐往裡走，熟門熟路地來到繪圖區，細細撫摸自己曾經買過的畫紙顏料，笑容浮上嘴角，鬱悶一掃而空。

看著牆面上掛的畫作，想起卓離說過——「妳畫得比他們好得多。」

因為卓離的誇讚，她更努力了，沒日沒夜地畫著，為此他花大把銀子請來古承遠指導她，那可是古道衡的親孫子哪，父親書房裡一幅古道衡畫作，整整花八千兩才到手。

他對她這樣用心，她怎能不誤會？她當然會認定他好喜歡自己。

算了，多想無益。未秧仰頭看畫，過去沒想過賣畫，因為閨中女子手稿不得外流，現在……在生存面前，名聲還重要嗎？

「姑娘需要什麼？」凌掌櫃掀開簾子從帳房走出來，親自招呼。

他長得圓圓胖胖，身量比未秧高不了多少，一張臉帶著和氣親切的微笑，讓人覺得很有好感。

「我需要顏料、畫具和紙張……」

凌掌櫃很殷勤，在他的介紹下，未秧每樣都想買，但她能力有限，只能竭盡所能克制慾望，儘管如此帳目一結還是去掉她五十幾兩銀子，她終於明白，為培養自己的奢侈嗜好，卓離花費多少。

看著眼前一大包，凌掌櫃笑盈盈道：「東西有點重，姑娘住哪，我讓小二送過去。」

「麻煩你了。」留下客棧地址後，她遲疑片刻問：「你們這裡收畫嗎？」

「收的，姑娘如果有好畫可以送過來。」

他的回答讓未秧安下心。「明白了，多謝。」

簡單交談後，凌掌櫃把未秧送出鋪子，轉身回帳房。

帳房裡有個男人在等他，他叫秦楓，傳世樓的大管事，掌理全國十幾家書鋪，年紀約二十五、六歲，中等身材，不高也不矮、不胖也不瘦，四方臉看起有點嚴肅，卻不搭調地配了對溫潤眼珠，讓人如沐春風似的。

「秦管事，那位姑娘已經離開，她買八十幾兩的畫具顏料和紙張，我給打了折扣只收五十三兩，等會兒讓小張送去興隆客棧，臨行前姑娘問咱們鋪子收不收畫？」這是想賣畫？秦楓想了想回答。「畫作你看著，如果可以賣就收下來，不需要特殊對待，該收多少價就收多少價，倒是她再來買顏料畫具，就像今天這樣多給點折扣。」

「是。秦管事認識那位姑娘？」

秦楓只是覺得她很眼熟，心中雖有些猜測但還需要證實，不過這些就不用說給凌掌櫃知道了，他轉而說道：「帳本核對過了，這個月生意很好，再加把勁，等劉掌櫃能接上差事，你就進京補他的位置。」

一聽，凌掌櫃笑得眼睛壓成兩條縫，劉掌櫃的差事是每家傳世樓掌櫃的夢想，他突然覺得自己前程遠大。

「我會努力的，一定鞠躬盡瘁。」凌掌櫃邊回答，邊想著那位姑娘與秦管事兩人之間關係應該不簡單吧？他打定主意，不管如何那姑娘的畫都要收下，倘若不能賣，了不起自己拿私房錢買，總之必須好好照顧那位姑娘，看在這情分上，秦管事或許能夠多提拔提拔自己。

「行了，我先回去了。」秦楓道。

「我已經在百香樓備下席宴，秦管事要不用個餐再走？」

「這次先不了，下回凌掌櫃兒子娶親，我再過來喝杯喜酒。」秦掌櫃拍拍他的肩膀往外走，在收攏人心這事上頭，他向來是高手。

離開傳世樓，未秧決定在客棧多待幾天，倘若畫作能順利賣出，也許能夠攢足銀兩買個小宅子，如果不順利就只能接點繡活糊口，她的繡技普通但繡樣特殊，說不定能以此把價碼往上談。

邊走邊思忖，又逛過幾條街後，整座城的佈局在她心底有了個大概，只是不知不覺間走太久，兩條腿酸漲得厲害，想想還是回客棧稍作歇息。

走著走著眼看客棧就快要到了，卻不料被兩個男人擋住前路，她往左、他們往左，她往右、兩人跟著往右，似乎打定主意把她攔在這裡。

他們勾動眉毛，笑得滿臉猥瑣，邊打量未秧邊朝她走近。「姑娘想去哪裡？我們兄弟對城裡熟，要不要我們領妳逛逛？」

身材較矮的那個上前，一雙眼睛直勾勾地盯著未秧，心道：長得可真好啊，天天在街上混從沒見過她，這姑娘肯定不是城裡人。既然是外來客，身邊又沒人陪著……如果能夠拿下，必能賣個好價錢，昨天紅袖香的趙媽媽還在叨念，遲遲沒有新貨，舊客看膩姑娘，都不想上門了。

「不需要。」未秧拉下臉，眼角餘光瞄向左右。

路上行人不多，少數幾個人從他們身邊走過時還刻意繞路，這代表對方惡名昭彰，無人敢招惹。

倘若如此，她揚聲呼救會有人來幫忙嗎？

「姑娘何必拒人於千里之外，我們兄弟純粹一片好心。」邊說著矮個子上前，手指往她下巴一滑，指尖柔嫩的觸感讓他的心臟跳了跳，這麼一身細皮白肉，真是好貨啊，到時收下銀子，說不得還能到紅袖香玩上一把，想她在自己身下婉轉吟哦，身體某處蠢蠢欲動。

「奉勸姑娘乖乖跟我們走，我保證姑娘吃香喝辣、不吃苦頭，假使不聽話非要吃罰酒，就別怪我們不懂憐香惜玉。」高個子目光凜冽，撂下狠話。

未秧膽戰心驚，恐懼在周身蔓延，身子顫抖手腳發軟，她把獨立生活想得太簡單了。

悄悄地往後挪開腳步，心底忖度，能跑贏對方嗎？她沒有把握，但是不跑只能就範，她逃出京城不是為了落入另一個深淵。

於是，猛然轉身，她用盡全力狂奔。

未秧的反應讓兩兄弟相視大笑，世間竟有如此不自量力的傻子？

「這丫頭夠辣，我喜歡。」矮個兒笑說。

「走吧，先把這一筆賺下來，等媽媽把人給調教好，咱們兄弟輪番享受去。」高個兒笑得滿臉淫邪。

兩人一點頭，朝未秧邁開腳步。

她知道必須朝人多的地方跑，但是每當她要轉進大街，他們就會搶快一步擋在前頭，迫使她不得不調轉方向，一跑二跑的跑進巷弄，隨著人越來越少、地方越來越偏僻，她明白了，她不過是對方眼裡的小白鼠，他們不是抓不到她，只是想戲弄玩耍。

原來改變不是上下嘴唇一碰就能辦到，原來一旦命中注定，不管重來幾遍，不管她多麼竭盡心力，都得不到好結局。

突然覺得頹喪悲哀，突然懷疑她還有努力的必要嗎？

倏地停下，未秧轉頭迎向對方，眼底噙著淚水，死死盯住對方，她可以想像被抓住後自己將要面對什麼，她沒有能力選擇平安，至少可以選擇結束，對！她要就此結束，不要對強勢者低頭。

「認命了？我還以為妳可以多撐一會兒。」矮個兒哈哈大笑。

「沒關係，懂事也是好事。」高個兒緩步向她走去。

右手攥緊拳頭，眼睛一瞬不瞬注視對方，直到他走得夠近，未秧用力舉臂，手中的簪子狠狠朝他刺去，她孤注一擲，不求逃脫，只求同歸於盡。

可惜力氣不夠，簪子插進對方左臂兩寸後便停住。

男人痛得咬牙切齒、目露凶光，揚起手臂朝未秧臉上搗去。

她沒躲，因為知道躲不了，就魚死網破吧，她沒鬆手，用力吸口氣，抓緊簪子再往下深入三分。

「該死的女人！」高個子大吼，使勁推開未秧，抬腳朝她肚子踢去。

與此同時矮個子出拳朝她胸口猛捶。

未秧不閉眼，相反地把兩隻眼睛張大，她要看清楚殺死自己的是誰，如果有地獄，她會想盡辦法把他們拖下去。

但是喀嚓喀嚓——兩個細微的聲音出現，高個子腿斷了，右腿以一種詭異的角度停在半空中，而矮個子的手臂飛落在不遠處，鮮血汨汨往外噴濺。

怎麼回事？她無法置信地看著眼前。

「還想看戲？」

「不……」來不及回答，她被攔腰抱起，整個人飛到半空中，幾個竄起，速度快到無法形容。

她還傻著，轉瞬功夫雙腳已經穩穩落在地面上。

回過神來，視線在救命恩人身上停駐，未秧震驚得說不出話，那是老爺爺，是說好明天才會進城的老爺爺？不知道是因為感動、感激還是其他東西，連死都做好打算的她突然間覺得鼻酸，難受、想哭……

齊褚問：「妳還打算在紀州城落戶？如果決定了就要有心理準備，以後這種事只會多，不會少。」

學乖了，明白單身女子前往獨立的道路肯定艱難重重，未秧苦笑，「不在紀州城，別的城鎮會更好一點？」

齊褚回答。「我住在柳木村，村子不大，只有五十幾戶人家，農村百姓雖然嘴碎，性格還算溫良，我一個人住在山脚下，離村子有點路，家裡除了我沒有別人，如果妳不害怕，就以外孫女的名義跟我回家。」

對上爺爺乾淨澄澈的瞳眸，未秧悄悄地吐了口氣。

如果這個邀約在昨天出現，她肯定會猶豫幾分，但經歷過剛才的事，還有什麼好怕的，沒有他，她早就死得透澈，即使這一去是豪賭，她也不畏懼。

「謝謝爺爺收留，但我必須先回客棧，行李還放在那裡。」

「可以，我叫齊褚。」

「我姓魏，單名陽。」未秧、魏陽，她期許自己能活出一縷陽光。

「京城人氏？家裡可有人？想要落戶需要戶帖，妳身上有嗎？」

她搖頭。「我是個寡婦，丈夫死後公婆容不下我，百般虐待，想讓我與大伯做小，我抵死不從，趁夜半眾人熟睡逃出家門。」

簡短幾句，未秧替自己編造新身世。

齊褚不信卻也沒有多說，淡淡地點了頭。「我與里正相熟，給妳買個新戶帖不難，以後妳就在柳家村落腳。哪天想要離開，提早告訴我，如果我能幫得上忙自會替妳安排。」

真是碰上好人了，未秧感激不盡，深深一揖。「多謝爺爺。」

「以後就喊我外公吧，我喚妳魏娘子。」

「是，外公。」

一聲外公，齊褚笑開。

他從不多管閒事的，危險的身分也讓他不敢多管，但是魏娘子……是合了眼緣吧，打從第一次見面，他就心軟，就想幫扶她一把。